

東南亞古史研究之二

猛族諸國初考

陳序經著

東南亞古史研究之二

猛族諸國初考

陳序經著

猛族諸國初考

陳序經

序

一

緒言

四

第一編

第一章 林陽

六

第二章 投和

二六

第三章 投和

三〇

第四章 羅斛

四〇

第五章 女王

五〇

第六章 得楞

六〇

第二編

第七章	頓遜	九
第八章	頓遜	八
第九章	盤附箇羅	九
第十章	朗迦附丹丹	一〇
第十一章	赤土	三
第十二章	羅越	三
結 論		一四

序

在今日的暹羅與緬甸，雖然還有一些猛人 *Mons* 散居於各處，可是「猛人」這個名詞，差不多變為歷史上的名詞，一般人固很少知道還有猛人的存在，就是好多人類學者，在其著作裏，也幾乎沒有談到這個民族，就是談了，也談得很少。

其實，在東南亞歷史上，猛人的歷史，不只很為久長，而且很為光榮。在很長的時間中，他們的種族，分佈於暹羅、緬甸，以及馬來半島；又在很長的時間裏，他們統治了這些地方，在他們所統治的國家裏，有着肥美的湄南 *Menai*，夜功 *Meklong*，薩爾溫 *Salween*，與伊瓦洛底 *Irrawadi* 等河流，所以他們的農業，很為發達。他們對於水利工程，作出了很多的成績，歷史上產米豐富的地方 *Kyaukse* 地區的著名水利工程，最先就是由他們所建築的。他們的國家，是位在印度洋以至地中海與中國南海以至中國的交通要衝，所以他們的商業，很為發達。此外，凡是東南亞其他各處所出的珍品異物，幾乎都可以在他們的國家找出來，而且，有的東西如犀牛角，或世人所稱的墮和羅犀，是東南亞與世界上最著名的產品。不但這樣，印度佛教以至婆羅門教之傳到東南亞最早的地方，似乎沒有問題是猛族國家。這些宗教，在歷史上，有一個時期傳播到東南亞好多角

落。不只緬甸、暹羅、柬埔寨、老撾、占城與馬來亞各地，就是在蘇門答臘，在爪哇，以至在婆羅洲等處，也流行了這種宗教。直到現在，在緬甸、暹羅、老撾、柬埔寨等國家，這種宗教，而尤其是佛教，還很流行。這些國家的佛教以及婆羅門教，應該是從猛人國家傳播過去。

然而很可惜的是，猛人的國家以及其光榮的歷史，幾乎爲人們所忘記。近年以來，一些考古學者，在過去的猛人國家的領土上，如在墮羅鉢底的一些地方，像在現在暹羅的佛統與蓬迪 Poudi 等處，雖然也找出古代猛人的一些遺物，可是這種工作，還是作得不多，而所得的材料，還是很少。而且，用文字來記載的碑銘，找出來的還是很少。威爾士（H. G. O. Wales）在其所著往吳哥去 Toward Angkor 一書中曾說：

蓬迪迄今日，尚無碑銘發現，即在其他墮羅鉢底遺跡所得之碑銘，亦簡畧不文，故該國一君之名號、一事之始末，吾人亦殊難獲悉，僅知當十世紀之末，其國爲吉蔑所併而已。（參看該書「從緬甸古都室利差咀羅談到墮羅鉢底」一章，中譯者姚枬。）

應該指出，是在中國的史書裏，我們找出這個國家以及猛族所建立的好多國家的歷史，是在中國的史書裏，如關於墮羅鉢底的記載，我們可以找出國王的名號。雖然我國的記載也不見得完備，而這些史文又很多是零星散見於各書，可是假如我們小心的鑽研下去，我們可以找出關於這個民族的各國的不少史料，同時，若把這些歷史材料整理起來，也可以寫成一本關於猛族諸國的歷史。

這本書就是寫作關於這個民族的各國的歷史的嘗試，——應該說只是一個初步的嘗試而已。可能這個嘗試，缺點很多，可是讀者若願意指出這些缺點，或是因之寫成一部更爲可靠與完備的猛族諸國歷史，那也就是達到了作者的目的。

一九五九，九

緒言

在東南亞的各國歷史上，猛人 Mon 或猛族國，是歷史很長，而文化又很高的國家。它比之我們所知道的較古的扶南，其歷史，似乎還要古；其文化，可能還較高。

在地理上，猛人國的地位，是介在西邊的印度以至歐洲與東邊的扶南以至中國的中間。這是歷史上東西交通的一個要衝，是商業繁榮的區域，是物產珍品豐富的地方。這個地方可能是印度佛教最初傳入東南亞的地方。而且它又是東南亞的好多國家的佛教的轉運站。緬甸，暹羅的佛教是從猛人國傳播而來。一直到現在，緬甸與暹羅，可以說還保存着這個宗教的傳統。此外，猛人國的佛教，又影響到柬埔寨與老撾或其他各處。所以猛人國不只在東南亞古代史上，佔了很重要的地位，就是在東南亞的近代史上，也有了很重要的意義。因為，猛人國雖早已滅亡，可是現代還有好多猛人，散居在暹羅、緬甸或其他各處，尤其是在暹羅人與緬甸人中，也有不少有了猛人的血統，而久已同化。至於近代的暹羅、緬甸以至柬埔寨的政治制度，宗教信仰，以及文化的其他方面，也有不少猛族的留痕。

很可惜的，是自一五三九年在緬甸的僅存的猛人國，這就是白古，被緬族滅亡之後，猛人國

幾乎爲人所忘記。半世紀來，歷史學者對於東南亞的好多其他國家的歷史的研究，雖然作了很大的努力，得到很大的成績，如對於十七世紀爲越南所滅的占城或占婆，也有人做過有系統的研究，可是對於猛族的歷史，而尤其是猛族的古代史能加以注意的，却是很少。這豈不是一件很爲遺憾的事情嗎？

馬司伯樂 *Georges Maspero* 在其「宋初越南半島諸國考」（馮承鈞譯參看西域南海史地考證譯叢頁一三七—一七〇）一文中說：

九六〇年國於真臘之西者，名 *Ramañādega* 國，即 *Rmei* 人，或 *Rman* 人之國，亦即今人所稱猛 *Mou* 種之國。關於此國之中世紀史料，其實甚稀。此國位於航海大道之外（按這話不見得是正確的），八〇二年麗水 *Iraouaddy* 中流之驃 *Pyu* 國，固曾隨南詔使臣入貢於唐，然同一江流江口之 *Ramañādega* 國，當時中國似完全不知有之。惟至三百年後，中國始與此地之新主蒲甘 *Pagan* 國王開辛特他 *Kyanzitha* 締結國交，時猛種所建之國喪失獨立，已五十年矣。

他又說：

唐代之人固不識此國，大食人已早識之，九四三年馬蘇地 *Maasudi* 撰之金草原，曾言有 *Rahma* 國。……惟應注意者，金草原之文，蓋爲轉錄八五一年大食商人名蘇黎滿 *Sulayman* 行紀之文。則十世紀時關於 *Ramañādega* 國之大食記述，實爲百年前之記述。而余尙應

附帶聲明者，此種消息，似間接傳自印度，蓋若蘇黎滿親到此國，必著錄其國之境界，而此處謹言與大食商人直接發生關係之印度民族，足證其足跡未至此國也。

我們要指出，馬司伯樂所說：「唐代的人們不識此國」，却是一個很大的錯誤。唐朝建國於公元六一八年，滅亡於九〇六年。馬蘇地的金草原的撰作是在五代的晉時（九三六至九四六），而蘇黎滿的紀文是在唐代的末季。這都不見得是關於猛人國的最早記載。

其實，中國人不只在唐代已知道這個國家，而且在唐初已經認識這個國家。我們還應指出，不只唐代的中國人已經認識這個國家，而且隋代的中國人也已經知道這個國家。

假使我們細心去鑽研中國的史料，我們還可以說，中國人之認識這個國家，是在三國的時候，這就是說是在公元三世紀的時候。比之大食之認識這個國家，要早了六百多年的時間。

馬司伯樂在這篇長文中，對於這個猛族國家的敘述，不過千餘字。雖說其原因乃研究宋初越南半島的好多國家，而並非專論猛族之國，然在他手中所能掌握的材料，正如他自己所說，「關於此國之中世紀史料，其實甚稀。」

馬司伯樂這篇文章發表之後，已有好幾十年，雖然在近人的著作，而尤其是最近數年來所出版的著作中，對於猛族的國家，人們已逐漸注意，但是有系統的專篇論文談到這個問題的，而尤其是談到這個種族的歷史的，實在不易找出來，可能這還是因為史料缺乏的原故。

我們以為關於這個猛種的國家的史料尤其是古代史料，較為豐富的，還是中國的史料。我願

意在這裏把我所能找出中國所記載的有關於這個猛種的國家的史文，加以整理，再把我所知道的外國史料之有關於這個問題的，作爲補充，寫成這本「猛族諸國初考」，初考云者，是因爲這是一個初步的研究，可能有很多的材料，我還沒有看到，沒有加進去，而且這裏所用的材料，也可能還有問題。同時，可能有好多看法或解釋，還有很多錯誤，希望讀者加以指正。

人類學者，把猛族與吉蔑族合爲一類，而叫做猛吉蔑 Mon-Khmer，這是因爲兩者無論在種族上，或是在語言上，都有了根本的類似與密切的關係。我們知道，吉蔑族就是現在的柬埔寨的種族，在歷史上，這個種族，曾建立了真臘國，再追溯上去就是古代的扶南國。他們——猛與吉蔑最初可能是居住在中國的西南而靠近現在的中越緬與老撾交界的地方，在越南北部有所謂猛安南 Mon-Anam 的名稱，後來慢慢的向南遷移，居於湄公河的上游的孟Mun河一帶。猛的得名是否出自孟或是孟Mun是因猛而得名，不得而知，可是二者有了關係，也是很可能的。

然而亦有人以爲猛人是來自印度的。他們以爲在緬甸南部的猛人，緬甸人叫他們爲得楞Talaing，得楞這個名詞是印度的名詞。在印度南部的馬德拉斯 Madras 的地方有一個地方叫做 Teingana，他們以爲這些猛人是來自印度的得楞，因而遂被稱爲得楞人。

還有人以爲得楞是從訶陵 Kalinga 這個名稱而來。Trikalinga 是印度一個國家。在八世紀的下半葉，統治這個國家的王是叫做甘瑪那范 Kamarnava，若再追溯上去，據說阿育王曾在公元前二六一年征服了一個國家叫做訶陵。假使得楞這名詞是從訶陵這個名詞而來，那麼這個名詞的來

源，更要古了。在我們中國的史書上，在唐代曾有一個國家叫做訶陵，這個訶陵是在爪哇，也有人以爲這個國家，是由印度訶陵而移到爪哇的人們所建立的國家。

應該指出，得楞是否來自訶陵，還是一個問題。就算這個看法是對的，也不見得用了這個名詞，就是等於說其人民是來自印度的訶陵或得楞。可能在爪哇的訶陵或在緬甸的得楞，有一個統治者與其一些侍從是來自印度因而叫做得楞或訶陵，然而這也不能說其民衆都來自這個地方。這些名詞之所以應用於緬甸或是爪哇，照我們的意見，主要的原因，是由於這些地方，而尤其緬甸的得楞人，深受了印度文化的影響，採納印度的文字，所以採用了好多印度名詞。

此外，得楞這個名詞，在緬甸，還含有下賤而被壓迫的人民 *The down-trodden people* 的意義。這種看法，也是緬甸人的看法。有人還以爲這個含有惡意的名詞是緬甸十八世紀下半葉的著名皇帝雍籍牙 *Alaungphra* 時代所創造出來的名詞與意義。這種看法的錯誤是很容易指出來的。因爲得楞這個名詞在緬甸，其來源已久並非十八世紀下半葉才產生的。得楞 *Talung* 的較古寫法是但楞 *Tanlung*。在雍籍牙還沒有出生之前六百年，得楞這個名詞已經見於一二〇四年的碑文。而況，在見於刻石之前，這個名詞已有了很久的歷史。據說早在一〇八二年已有「得楞漁業」這個詞句。在開辛特他時代有了烏沙拉 *Ussala* 的得楞王國。至於一二〇四年以後，這個得楞名詞之見於碑文記載更多，如緬甸碑文所記一二一一至一二六二年間說到「得楞的主要鄉村」的有三次之多。

應該指出，緬甸人對於猛人看不起是一種事實。因為不只在歷史上緬甸人與猛人的鬥爭是十分劇烈，而且在歷史上緬甸人對於猛族的壓迫，是很爲殘忍。猛人自被緬人阿奴律陀 *Anawratha* 於一〇五七年征服直通之後，不斷的對於緬甸加以反抗。但是每次反抗失敗之後，無情的屠殺，不只加於兵士或壯丁，而且往往是加於老弱婦孺。至於一些還沒有被屠殺者，也往往忍受不了兵役與苛稅的痛苦。在過去，緬甸人似乎是要消滅這個民族。但是也得指出現在的緬甸政府，對於猛人的政策，已改變了。也是爲了這個原故，在歷史上，猛人之從緬甸逃到暹羅的也有很多次數。

至於在人種上，照我個人的看法，東南亞各處的猛人似乎是從湄公河的上游而來，所以他們被稱爲猛吉蔑人。大致上，他們分爲二支，一支向東南移，建立扶南真臘，一支向西南移，建立猛族諸國。在歷史上，我們知道其建國最早的應該是公元二三世紀的時候中國史料中所說的林陽或潭楊。在扶南強盛的時候，在現在的暹羅的南部或是以至緬甸的南部的林陽，以及在馬來半島的北部的頓遜，都會爲扶南所征服。可是到了扶南衰亡，真臘代興的時候，墮羅鉢底或投和又興起，同時在馬來半島的猛族，也得到獨立，古代的盤盤、箇羅、狼牙修、赤土、丹丹，以至羅越等國，也是這族人所建立的國家，這是公元六七世紀的事情。

投和滅亡於何時，不易確定，但是我們知道在宋元的時代，在投和所佔有的土地上，曾有一個羅斛國。這個國家應該也是猛族所建立的。

在七世紀的下半葉，這也就是唐代上半葉，據說猛族有一位公主曾到現在暹羅的清邁附近建立了一個國家叫做哈利班超，後來爲泰族的永國所滅，在中國的史料中，這個國應爲女王國。

在緬甸的南部，我們知道在公元以後，就有猛族居住。康泰所記載的林陽，可能在其強盛的時候，包括了緬甸的南部。在唐代，樊綽蠻書卷十中所說的彌諾，彌臣，與崑崙都應是猛族國家。九世紀與十世紀的時代，大食人所記載的猛族國家，大概是在緬甸的南部。十一世紀蒲甘王朝的阿奴律陀（一〇四四—一〇七七）曾征服了緬甸南部的直通 Thacon 或得楞，這也是猛人所建立的國家。但在這個時候，有一部分猛族還在緬甸南部的其他地方如白古，維持其政治上的獨立。蒙古征服緬甸，猛族之在緬甸者，又復興起來。雖然後來又爲緬族一再攻伐，可是時興時衰，直到近代，猛族的獨立運動，並沒有停止。在十九世紀的初期，在暹羅，除了原有的一些猛人外，也有從緬甸逃到暹羅的猛人。英帝國主義者還想利用這些人與在緬甸的猛人，重新建立一個猛國，與緬甸對抗，以施行其以亞洲人反對亞洲人的政策。但是猛人並不爲英帝國主義者所用，因此，英帝國主義者的陰謀，始終沒有實現。

上面所說的，主要是暹羅與緬甸的猛族所建立的國家。至於馬來半島，我們大致可以說，在唐宋前的一些重要的國家，也是猛族所建立的。馬來半島的猛人，是經過暹羅而來，同時也有從緬甸南部尤其是馬都八毛淡棉而來的。應該指出，古代的馬來半島的民族是相當複雜的。就是從今日來看，馬來半島除了馬來人之外，還有不少的古代民族遺留至今。小黑人 Pygmies，沙蓋

Salakid與查空Jakin等人就是一些例子。這些種族，據近代人類學者的調查，不只是居住在馬來半島很古的種族，而且，其生活是極為原始的民族。現在有些學者還指出，沙蓋族與猛吉蔑族是有關係的。我們以為在唐宋以前，在馬來半島的民族，雖然種類可能很多，但是統治這個半島的各地或各國的民族，主要還是猛族。所以直到現在，在馬來半島的一些文化較低的民族的語言中，還有一些猛族語言。在猛族統治之下，除了猛族之外，還有其他的好多種族。小黑人，沙蓋與查空可能都會受過猛族人的統治。因此，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也可能互相通婚，所以人們以為比方沙蓋是與猛族有了關係或是含了猛族的血統，是無足怪的。

馬來半島上最古的猛族國家應該是頓遜。這個國家在二世紀末至三世紀初期為扶南范蔓所征服。可能這個國家的歷史比之扶南的歷史，還要長久，至少這個國家的建立，不會較晚於扶南的建立。它的位置是在印度洋以至歐洲與中國南洋的交通的最重要的地方。扶南范蔓之所以要治大舶去征伐這個國家，主要是這個原因。

梁書扶南傳說頓遜有五王。這就是說，有五個王國。這些王國之於頓遜的關係，可能是與近代的邦聯制度差不多，這就是說，不只各王國在其內政上，有自主之權，就是在外交上，也保留了一些權利。史書沒有記載這裏所說的五個王國的國名，但我們推想，這五個王國，可能就是盤盤、丹丹、哥羅、狼牙修、赤土等國家。

在公元後的二三世紀的時候，在現在的越南南部、柬埔寨、暹羅、緬甸與馬來半島的北部的

情況，大致是這樣：在越南的南部與柬埔寨的本部是扶南的本土；在暹羅的南部與緬甸的南部，是林陽所統治；在馬來半島的北部是頓遜以及其五個王國；到了扶南強盛的時候，尤其是在范莫的時代，林陽的大部分，被扶南所征服；頓遜的全部，也被扶南所征服；可能在緬甸的南部，林陽還保留一些地方，但是這個國家在這個時候可能很衰弱，說不定也在扶南的勢力範圍之內。到了扶南衰弱與真臘勃興的時候，這就是公元後六七世紀的時候，投和的猛族，始脫離扶南而獨立。此後正像我們在上面所說，在暹羅與緬甸，繼投和而起的猛族國家有羅斛、女王、得楞等。在馬來半島，扶南衰弱的時候，頓遜的五個王國的猛族，相繼獨立，這就是盤盤、哥羅、狼牙修、赤土、丹丹等國。

猛族從湄公河向西南發展的時候，西至緬甸，南達馬來半島。在緬甸的南部的猛人，還向緬甸的北部發展。緬甸叫棲 Kyaukse 的古代水利工程，是猛人建築的，說明了這一點。有些歷史學者以為在現在的緬甸的阿臘干，也曾為猛人所建國或佔據。至於馬來半島北部的猛族，也逐漸向南遷移，到了唐代其勢力達到馬來半島的南部，這就是在現在的柔佛一帶。很可能的，在馬來半島，愈南則猛人的人數愈少，但是在唐代，馬來半島的南部，也是猛族所統治，似乎沒有問題。位在馬來半島的南部的羅越，應該也是猛人所建立的國家。

可是自唐代以至宋代，在蘇門答臘這個島上，有了新興的國家，這就是末羅瑜或馬來由與室利佛逝或三佛齊。在室利佛逝強盛的時候，其勢力伸張到馬來半島，而且又征服了末羅瑜。到了

宋代，據宋史的記載，狼牙修曾爲三佛齊的屬國，這也就是說，三佛齊的勢力已擴張到馬來半島的北部。我們知道直到十八世紀的下半葉，柔佛有好多地方，還在蘇門答臘的米南迦保 Menangkabau 的統治之下。從這個地方，而尤其是從末羅瑜到這個地方，移到馬來半島的人逐漸增加，因此馬來人這個名詞，也就逐漸的普遍應用。馬來由或沒來由這個名詞是從末羅瑜這個名詞而來，馬來亞作爲地名也是由此而來。因此，統治馬來半島的猛人，遂逐漸爲馬來人所代替或同化。達爾利姆普爾 Dalrymple 於 1759 年在 *Oriental Repository* 中曾說過：「白古人之容貌和性情與馬來人相似，但較爲勤奮耳。」（參看姚譚哈威的緬甸史新版本頁二四八註十七）這很可能是由於猛族與馬來人同化的原因。應該指出，元明以後暹羅的泰族也逐漸伸張其勢力到馬來半島，所以狼牙修的領土現在幾乎是屬於泰國。其實，在暹羅南部的泰人與在緬甸的緬人，都與猛族有了血統上的關係。因爲原來在這些地方，在古代，其主要的種族，既是猛人，泰人或緬人，在猛人統治的時候，既已逐漸與猛人同化，到了泰人與緬人統治的時候，同化的程度，又加深起來，所以今日在暹羅南部的泰人，是與清邁、老撾等處的泰族有所不同，從外表看起來，他們是與馬來人或是猛人較爲相似。至於緬甸的緬人，在其從北向南遷移的過程中，除了已與驢人，擇人混雜之外，其與猛人相混雜，也是無可疑的。緬甸有的國王在征服猛人國家之後，不只採納猛人的宗教，而且採用猛人的風俗習慣。相反的在暹羅的猛人受了暹人的影響，在緬甸的猛人，受了緬人的影響，也是無可疑的。